

##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全资子公司竞拍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一、全资子公司设立情况简介

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东方材料”）2018年7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在山东滕州经济开发区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7月2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在山东滕州地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7）。

2018年8月10日，公司对外披露设立全资子公司进展公告，滕州子公司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，并取得了滕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-040号公告。）

#### 二、竞拍土地基本情况

- 1、竞拍主体：新东方新材料（滕州）有限公司
- 2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编号：TZ2019-24-1
- 3、宗地面积：139345 平方米
- 4、宗地坐落：山东省滕州市木石镇鲁南高科技化工园区羊套路南侧
- 5、总成交价：3980 万元人民币

#### 三、竞拍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竞拍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，是为满足子公司未来发展需要，为其生产经营提供必要的场地，同时，也为子公司未来新建项目储备用地。

#### 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地竞拍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，已经获得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》，但目前公司尚未与当地有关国土部门签订土地出让合同，暂未全额缴纳土地出让金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风险。子公司项目立项已经完成，环评立项和批复目前尚在办理中。

特此公告！

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7月6日